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龍資源有限公司
DRAGON MINING
LIMITED

DRAGON MINING LIMITED

龍資源有限公司*

(於西澳洲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澳洲公司註冊號碼009 450 051)

(股份代號：1712)

須予披露交易
(I) 授出購股權
(II) 可能收購AURION股份

授出購股權

於2023年5月31日，附屬公司(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本公司及Aurion訂立協議，據此，作為向附屬公司發行37,500股購股權授出股份的代價，附屬公司應向Aurion授出購股權，以按代價5,000,000歐元(相當於約8,200,000澳元)從附屬公司購買權益。

可能收購AURION股份

除發行購股權授出股份外，倘購股權獲Aurion行使，而部分或全部代價根據協議條款以發行代價股份的方式結算，本集團將進一步收購Aurion的若干股權。

上市規則的涵義

根據上市規則第14.04(1)(b)條及第14.73條，授出購股權被視作一項交易，並參照百分比率進行分類。由於購股權的行使僅由Aurion酌情決定，於授出購股權時，交易將按購股權已獲行使之假設而分類。由於授出購股權的適用百分比率高於5%但全部低於25%，授出購股權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的通告及公告規定。

由於可能收購事項的適用百分比率（無論按單獨計算或與購股權授出股份的發行合併計算）高於5%但全部低於25%，可能收購事項一旦落實，則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的通告及公告規定。

授出購股權

於2023年5月31日，附屬公司（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本公司及Aurion訂立協議，據此，作為向附屬公司發行37,500股購股權授出股份的代價，附屬公司應向Aurion授出購股權，以按代價5,000,000歐元（相當於約8,200,000澳元）從附屬公司購買權益。

協議之條款如下：

協議日期

2023年5月31日

訂約方

- (1) 附屬公司
- (2) 本公司
- (3) Aurion

於本公告日期，據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Aurion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第三方。

標的事項

附屬公司應向Aurion授出於2023年9月30日或之前從附屬公司購買權益的購股權，該購股權的行使僅由Aurion酌情決定。

根據本公司於2022年12月31日之綜合財務報表，權益的賬面值為零，權益並無應佔收益或溢利。

代價及支付條款

行使購股權的代價將為5,000,000歐元(相當於約8,200,000澳元)。倘購股權獲行使，代價將由Aurion於2023年9月30日前以現金或以向附屬公司(或附屬公司或本公司書面指定的有關其他人士)發行代價股份的方式或兩者結合的方式支付。

Aurion應在建議支付日期前至少15個營業日向附屬公司發出通知，載列將以現金支付及將以發行代價股份結算的代價金額(「通知」)。Aurion將發行的代價股份數目(如有)應按以下公式計算：

Aurion將發行的代價股份數目 = 相關代價⁽¹⁾除以Aurion股價⁽²⁾

- (1) 相關代價：按通知當日加拿大銀行的報價匯率換算為加拿大元的將以發行代價股份結算的代價金額。
- (2) Aurion股價：在通知日期前十日內在多倫多創業交易所的Aurion普通股的成交量加權平均價格，惟根據多倫多創業交易所於披露協議訂立之日的政策，Aurion普通股的最低價格(如有)。

於協議日期，根據多倫多創業交易所政策，概無Aurion普通股的最低價格，根據上述計算Aurion的股價為0.63加拿大元。

代價乃由附屬公司、本公司與Aurion經公平磋商後釐定，當中已考慮(i)倘Kutuvuoma項目及Silasselkä項目能夠投產，其於未來十二年可產生的預估權利金淨現值；及(ii)代價可能產生的淨收益減上述預估權利金。

完成

協議須待多倫多創業交易所接納後方告完成。

可能收購AURION股份

除發行37,500股購股權授出股份外，僅供說明之用途，倘Aurion行使購股權及全部代價（相當於約7,292,000加拿大元）將通過發行根據上文「授出購股權—代價及支付條款」一節計算的代價股份結算，合計11,531,543股代價股份將發行予附屬公司（或附屬公司或本公司書面指定的有關其他人士）。代價股份，連同購股權授出股份，佔Aurion擴大後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的約8.17%。Aurion將不會在完成可能收購事項後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有關AURION之資料

Aurion為一間在加拿大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在多倫多創業交易所（TSX-V股份代號：AU）及OTCQX Best Market（OTCQX股份代號：AIRRF）上市。Aurion及其附屬公司在加拿大、美國及芬蘭從事礦產資產的評估、收購及勘探。

根據Aurion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Aurion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綜合稅前和稅後淨虧損以及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的綜合淨資產如下：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千加拿大元	千澳元	千加拿大元	千澳元
綜合稅前淨虧損	(4,714)	(5,233)	(7,381)	(7,824)
綜合稅後淨虧損	(4,714)	(5,233)	(7,381)	(7,824)
	於2022年12月31日		於2021年12月31日	
	千加拿大元	千澳元	千加拿大元	千澳元
綜合淨資產	61,976	66,934	63,329	68,395

附註：綜合稅前及稅後淨虧損加拿大元換算為澳元分別按截至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加拿大元兌1.06澳元及1加拿大元兌1.11澳元的年平均匯率換算。

綜合淨資產加拿大元換算為澳元分別按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的1加拿大元兌1.08澳元及1加拿大元兌1.08澳元的匯率換算。

出售因行使購股權而產生權益的財務影響

基於5,000,000歐元（相當於約8,200,000澳元）的代價，並假設其將以現金悉數支付，預計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完成後，本集團將錄得收益約為8,200,000澳元。

股東應注意，上述數字僅供說明用途。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所產生的實際收益或虧損可能與上述估計不同，並將根據以現金支付的代價部分釐定，及須待本公司核數師審閱。

所得款項用途

授出購股權所產生的最高所得款項5,000,000歐元（相當於約8,200,000澳元）將由本公司用於一般營運資金用途。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之資料

本公司

本公司為一間於西澳洲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本集團於芬蘭及瑞典經營金礦及加工設施。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一間於芬蘭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黃金生產。

訂立協議之原因及裨益

根據2014年協議，Aurion從附屬公司取得Kutuvuoma項目及Silasselkä項目的採礦權，而附屬公司保留該等採礦權附帶的權益，包括收取紅股付款及權利金的權益。於過去的幾年裡，上述項目的開發受限，而本集團從未收到任何其權益產生的紅股付款及權利金。

根據目前的情況，預計仍需在勘探階段投入大量時間，以釐定黃金資源的存在，並隨後取得一切必要許可及建設生產設施。同時，無法保證會授予此類許可證，亦不能保證上述項目可能生產的黃金量以及由此產生的權利金可證明多年的勘探及開發屬合理的。經考慮有關礦產勘探的風險及不確定性及有關採礦權的權益所產生的估計低盈利能力，授出購股權對於本公司屬良機，可將其上述項目的投資價值變現。

倘若行使購股權，且Aurion釐定以現金為代價之結算方式，預計將改善本集團的流動性，並允許本集團在其業務運營中分配其財務資源及／或擴大其採礦活動。此外，倘若購股權以發行代價股份的方式結算，本公司應有機會享有Aurion作為一間於多倫多創業交易所及OTCQX Best Market上市的穩健的加拿大勘探公司所產生的溢利。

基於上文所述者，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授出購股權及可能收購事項屬公平合理，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的涵義

根據上市規則第14.04(1)(b)條及第14.73條，授出購股權被視作一項交易，並參照百分比率進行分類。由於購股權的行使僅由Aurion酌情決定，於授出購股權時，交易將按購股權已獲行使之假設而分類。由於授出購股權的適用百分比率高於5%但全部低於25%，授出購股權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的通告及公告規定。

由於可能收購事項的適用百分比率（無論按單獨計算或與購股權授出股份的發行合併計算）高於5%但全部低於25%，可能收購事項一旦落實，則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的通告及公告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 | | | |
|-----------|---|--|
| 「2014年協議」 | 指 | 附屬公司與Aurion訂立日期為2014年5月23日的購買協議（並由2021年10月28日的補充協議補充），據此，Aurion自附屬公司購買採礦權，而附屬公司保留採礦權附帶的若干權益； |
| 「澳元」 | 指 | 澳大利亞元，澳洲法定貨幣； |
| 「協議」 | 指 | 附屬公司、本公司及Aurion就授出購股權訂立日期為2023年5月31日的書面協議； |

「Aurion」	指	Aurion Resources Ltd.，一間於加拿大註冊成立並於多倫多創業交易所(TSX-V股份代號：AU)及OTCQX Best Market (OTCQX股份代號：AIRRF)上市的公司；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加拿大元」	指	加拿大元，加拿大法定貨幣；
「本公司」	指	龍資源有限公司，一間於西澳洲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712)；
「代價」	指	Aurion就購股權應付的代價總額5,000,000歐元(相當於約8,200,000澳元)；
「代價股份」	指	將向附屬公司(或附屬公司或本公司書面指定的有關其他人士)發行的Aurion普通股數目；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歐元」	指	歐盟成員國的法定貨幣；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第三方；

「權益」	指	附屬公司於2014年協議中黃金採礦權所附的所有權力、業權及權益，包括收取與採礦權有關的花紅付款及權利金的權力；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採礦權」	指	Aurion所擁有位於芬蘭的Kutuvuoma項目及Silasselkä項目的採礦權；
「購股權」	指	Aurion自附屬公司購買權益的購股權；
「購股權授出股份」	指	將向附屬公司發行的37,500股Aurion普通股，作為附屬公司授出購股權的代價；
「百分比率」	指	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載適用於釐定交易類別的百分比率；
「可能收購事項」	指	倘Aurion行使購股權且以發行代價股份的方式結算代價，附屬公司或本集團可能收購代價股份；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Dragon Mining Oy，一間於芬蘭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及

「%」 指 百分比。

代表董事會
龍資源有限公司
主席
狄亞法

香港，2023年5月31日

除另有所指外，歐元金額已按1歐元兌1.64澳元的匯率換算為澳元，僅供說明之用。概不表示任何歐元或澳元金額可按照或可能曾經按照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於相關日期進行兌換。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主席兼非執行董事狄亞法先生（王大鈞先生為其替任董事）；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Brett Robert Smith先生；非執行董事林黎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Carlisle Caldow Procter先生、白偉強先生及潘仁偉先生。

* 僅供識別